

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方发改粮食发〔2023〕94号

关于印发《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股室、吕梁市方山粮油收储有限公司：

现将《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高度重视，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1月24日



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 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 行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离石区“11.16”永聚煤矿一办公楼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全省持续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会议精神和吕梁市安全生产警示会暨持续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会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压实安全责任，消除隐患，守住底线，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决定在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组织开展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特制定具体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我市永聚煤业重大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安全底线思维，扎实开展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进一步压实责任、完善举措，全面排查、落实整改，从根本上化解消除安全风险隐患，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守牢安全发展底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主要内容

(一)压实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吕梁市方山粮油收储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同志是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要亲力亲为，带动企事业单位全员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切实提高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质量，压紧压实第一责任。

1.组织安排部署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工作。认真组织学习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及适用于本行业的相关规范标准。对照《粮食行业企业重点检查事项》，开展对标对表自查自改；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账清单，细化本单位各层级排查整治责任分工和工作要求，发动全员积极排查整治，实行闭环管理。能立即整改的，要迅速整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的，要明确责任人、措施、期限和应急预案；每月要向上级单位报告重大隐患清单；主要负责人要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开展全面检查。

2.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所有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并制定公示、考核、奖励等制度。要突出管理团队安全责任落实，制定本单位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本次专项行动工作清单，做到“三管三必须”，齐抓共管推进专项整治；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

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 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要深刻吸取离石区永聚煤业办公楼“11·16”重大火灾事故教训，组织开展全员安全警示教育；严格履行电气焊等动火作业审批手续，督促作业人员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明确现场监护人员，严格落实消防安全措施检查和作业过程监督；组织对动火、受限空间、高处、吊装、临时用电等危险作业人员以及其他关键岗位人员进行全面排查，严禁聘用和招请未经安全培训合格、未取得相关证书的人员在特种作业上岗作业，明确“谁招请无证人员，谁负责任”的管理制度。

4. 组织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要针对本单位生产经营项目、场所、库房外包外租情况组织开展全面排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承包承租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以及双方未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清等问题，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要坚决依法处理；将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纳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强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粮食行业要加强粮食出入库、进出仓以及施药作业、熏蒸作业、特种设备操作等外包作业任务监管，要认真组织岗前交底和培训，必须指定安全员现场监管，防止粮堆埋人、窒息、机械伤害

和火灾等事故发生。

5. 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要根据本行业领域事故特点，至少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特别是要让全体从业人员熟知安全逃生出口和应急处置措施，掌握自救互救能力，并及时进行总结评估、完善应急处置流程，切实提高从业人员应急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二) 强化部门安全监管职责。粮食和物资储备股、粮食服务股要强化部门监管职责。

1. 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各股室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发展理念要求贯彻落实到粮食和储备工作全过程，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突出位置常抓不懈。研究制定本单位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方案，建立健全专项行动组织领导和常态化督导检查机制。主要负责同志要定期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及时推动出台安全生产重大制度措施；其他负责同志按照职责分工，定期开展现场督导，督促分管业务部门做好排查整治工作。

2. 聚焦专项整治重点，加大督导检查力度。要围绕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重点任务落实情况，持续开展督导检查，做到不留死角、全面覆盖。要建立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完善

重点问题挂牌督办、重大事故隐患督促整改和定期通报制度。对排查整治不力导致重大事故隐患依然存在或者发生事故的，要依法从严对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实行“一案双罚”；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并多次受到处罚的，依法提请当地政府予以关闭并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行业禁入规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3. 开展安全监管人员以案警示专题培训。要在企事业单位自查自改阶段，集中对安全监管人员和相关业务人员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培训。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强化责任心，敢于斗争、善于斗争，明责知贵、履责尽责，切实提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要加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重点检查事项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专业素养和法治素养，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

4. 强化安全生产宣传。组织开展好“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宣传，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应急演练作为宣传重要内容；发挥宣传、新闻等部门作用，集中宣传专项行动排查整治进展和成效以及典型经验做法，加大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的公开曝光力度。推动督办机制，强化整改落实，推动健全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机制，强化举报奖励的社会监督作用。

三、工作安排

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自现在开始至2024年2月结束，分为三个阶段，要按照各阶段工作重点，有序推进。每一阶段结束前本阶段工作落实情况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一)大排查阶段(2023年11月底前)。结合安全实际，制定印发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召开专题会议，对重点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行动方案要求，认真开展自查，对查出的隐患进行逐项登记、建档。要对重点生产经营单位安排部署，督促指导企事业单位开展自查，组织开展好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

(二)大整治阶段(2024年1月底前)。各企事业单位要对自查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制定整改计划，建立问题整改台账，落实整改、销号管理制度，强化督导、务求实效，确保问题按计划完成整改。粮食和物资服务股要聚焦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重点检查事项，聚焦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深入企事业单位、深入一线开展督导检查，严查各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对企事业单位未查出或者查出后未按规定报告或者未采取措施消除的重大事故隐患，要依法严格惩处。

(三)大提升阶段(2024年2月底前)。要全面总结大排查、

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取得的成效，系统梳理好经验、好做法，积极推动互学互鉴，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制度措施，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和常态化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工作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进一步细化责任，明确分工，压实责任，将组织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摆在重要位置，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本区域本单位具体工作措施，按照工作方案推动落实行动任务和责任清单，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加强督导检查。各部门要综合运用通报、约谈、警示、曝光等有效措施，加强对安全生产主体单位的督促检查。对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隐患悬而不决，逾期没有完成目标任务的，要坚决问责，移交纪检部门处理。

(三)做好宣传引导。各部门要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宣传优势，集中宣传报道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期间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及时曝光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强化震慑警示和教育引导作用，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参与安全的良好氛围。

方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工作大排查、 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为了切实加强对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的组织领导，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成立方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工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国锋

副组长：张侯平、高宝珍

成 员：李秀平、刘泽平、张晓程、靳新平

薛新明、张雁平、常永兴、张 婷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粮食和物资储备服务股，办公室主任李秀平兼任，成员张晓程、靳新平、薛新明、常永兴、张婷等。办公室负责对排查台账管理，制定整改措施，信息报送等工作。

领导小组要建立健全专项行动组织领导和常态化督导检查机制，主要负责同志要定期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及时推动出台安全生产重大制度措施；其他负责同志按照职责分工，定期开展现场督导，督促分管业务部门做好排查整治工作。

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24日印发